

开封市龙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龙政办〔2019〕9号

龙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龙亭区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区 创建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人民政府，各有关单位：

《龙亭区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区创建工作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19年4月12日



龙亭区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区 创建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政府食安委会议精神，依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设食品安全省的意见》（豫政〔2018〕17号）、《河南省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关于加快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的意见》（豫政食安委〔2018〕1号）和《河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市辖区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创建工作方案的通知》（豫农安创〔2018〕1号）等文件要求，到2020年左右全省所有县（市、区）达到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标准，三分之一以上的县（市、区）达到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标准。为按时完成省政府确定的目标任务，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龙亭区农产品质量安全区创建工作实施方案，具体如下。

一、重要意义

食品安全源头在农产品，基础在农业。要实施食品安全战略，让人民吃得放心，就必须正本清源首先把农产品质量抓好，抓农产品质量安全，就是保障“从农田到餐桌”的全链条食品安全。农产品质量安全必须从基层抓起，县域是农产品生产和质量安全监管的前沿，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区创建，是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工作的延伸和补充，有利于城市近郊和城区农产品质量安全各环节的无缝监管，有利于以点带面推动建立责任明晰、监管有力、执法严格、运转

高效的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对于切实推动食品安全工作落细落地、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推进都市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二、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围绕推进“四个着力”、打好“四张牌”，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坚持质量兴农、绿色兴农、效益优先，坚持“产出来”和“管出来”两手抓，把农产品质量安全作为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加快现代农业建设的关键环节，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创建，落实“四个最严”，推进“四优四化”，全面提升我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三、工作重点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区政府要成立农产品质量安全区创建工作领导机构，明确部门职责，建立沟通协调机制，将农产品质量安全纳入政府绩效考核范围，及时研究解决新情况、新问题。按照省政府创建工作要求，年底前要启动创建工作，力争到2020年左右达到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区标准。

二是加大经费保障。要进一步加大农产品质量安全财政投入力度，把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监管、检测、执法以及追溯体系信用体系建设经费足额纳入区财政预算，为农产品质量安全区创建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三是强化检测能力。因我区尚未设立农产品质量安全检

测机构，辖区内检测工作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开展。要引导农产品生产经营者加强自检能力建设，或者实行委托检测。

四是完善监管执法能力建设。要加快完善区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推进两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标准化建设，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村级协管员队伍。要加快建设区级农业行政综合执法体系，实现业务用房、执法车辆、执法装备配备标准化。强化农业投入品监管，健全“检打联动”机制，加强农业行政执法、食品安全监督执法与刑事司法有效衔接，加大案件查办和惩处力度。

五是加大宣传培训力度。要通过举办培训班、技术讲座、现场示范等方式开展创建培训，培养创建工作的明白人，助力创建工作顺利开展。同时要着力建设一批农产品质量安全科普教育示范基地，大力推行绿色安全生产技术，用舆论导向和市场手段提高生产经营者和普通消费者的质量安全意识，想方设法提高创建工作的群众关注度、参与度和获得感，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群众满意度。